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學年
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

學校名稱：庇理羅士女子中學

範疇及要點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<p>學校行政</p> <p>透過不同途徑讓教職員認識《香港國安法》和相關資料，並共同實踐維護國家和校園的秩序</p>	(1) 國民教育組負責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，並協調各科組落實有關措施。	工作小組檢討會議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統籌老師	/
	(2) 更新國家安全教育資源庫。	教師檢視及回饋	全年	國民教育組	/
	(3) 按已完善的危機處理小組工作程序和指引，對有關情況作出適當的應變措施。	危機處理小組檢討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危機處理小組	/
	(4) 按已訂立的租借校舍指引推行措施	年終檢討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書記	/
	(5) 透過校本機制，確保校園範圍內（包括建築物、課室、壁報板等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	年終檢討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書記	/
	(6) 透過校本機制，確保校園內的書本（包括圖書館實體及電子版藏書）、電子及網上學習資源、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	教師檢視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圖書館負責老師	/
	(7) 在報價／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，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（在報價／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，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）	年終檢討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書記	/

範疇及要點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人事管理及教職員培訓 透過聘任程序、員工培訓和管理措施使教職員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	(1) 在員工聘任方面，根據《僱傭條例》、《教育條例》、《教育規例》、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。	年終檢討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中層管理人員、書記	/
	(2) 向教職員說明應有的工作表現、專業操守和責任。	觀察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、中層管理人員	/
	(3) 向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（包括專業人員例如學校社工、教育心理學家、言語治療師、教練、興趣班導師等）發出指引。	觀察非教學人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年終檢討	全年	相關組別負責人	中華文化體驗活動一筆過津貼
	(4) 通過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。	觀察教職員的整體工作表現及操守	全年	校長、副校長及中層領導人員	/
	(5) 安排及鼓勵教職員接受國家安全教育培訓。	教師問卷	全年	教師發展組	/
學與教 透過學科讓學生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，鞏固學生對國情的認識，從而加強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和守法精神。	(1) 優化各科目的課程，讓學生認識、強化、實踐以下各點： ➤ 認識憲法、基本法、香港國安法 ➤ 認識國情、強化國家觀念、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➤ 加強守法意識（包括：權益與義務、責任感、承擔精神、尊重他人、自律） ➤ 認識各項國家安全範疇及領域	檢視各學科之教學計劃及年度計劃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學習領域負責老師、科主任	/
	(2) 定期檢視學與教（包括課堂和教學資源）的內容和質素。	觀課、課業審查及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與科目之教學計劃、進度表、年度計劃及年度檢討報告	全年		/
	(3) 校本自訂有關《憲法》和《基本法》教育及其他與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教材須存檔，並保留兩個學年。	檢視存檔內之相關資源	全年		/

範疇及要點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學生學習活動	(1) 定期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，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。	聯課活動組檢討會議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聯課活動組、相關活動負責老師	/
	(2) 在節慶日子和學校重要活動升國旗和區旗，並奏唱國歌。	國民組教育和價值教育組年終檢討 升旗隊活動檢討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國民教育、價值教育組、升旗隊負責老師	/
	(3) 每星期早會安排升掛國旗和奏唱國歌，並由學生負責旗下分享。	德育公民教育及國民組教育年終檢討 升旗隊活動檢討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國民教育組、價值教育組、升旗隊負責老師、早會負責老師、班主任	/
	(4) 通過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加強學生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，提升國民身份認同和守法精神。	活動檢討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全方位學習組、德育公民教育及國民教育組、相關活動負責老師	課外活動津貼 全方位學習津貼 中華文化體驗活動一筆過津貼
學生訓輔及支援 根據校本訓輔政策，幫助學生提升責任感、承擔和守法精神。	(1) 定期檢視訓輔機制，以配合社會發展及《香港國安法》。	會議檢討	全年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訓導組、輔導組	/
	(2) 根據訓輔政策，向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要求，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、承擔和守法精神。	學生回饋	全年		/
	(3) 通過訓輔活動加強學生守法意識，提升她們溝通和解決紛爭的能力，學會互相尊重包容，合力令社會更和諧。	學生回饋	全年		課外活動津貼 全方位學習津貼
	(4) 當學生出現違規行為，採取合適的訓育與輔導方法，幫助她們改善，並因應需要轉介予專業人員跟進。	會議檢討	全年		副校長、主任老師、訓導組、輔導組、學校社工、教育心理學家

範疇及要點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<p>家校合作</p> <p>加強家校合作，培育學生成為知法守規的良好公民。</p>	<p>推動家長認識《香港國安法》及相關的政策。加強家校合作和家長教育，推廣德育和國民教育，傳揚中華文化。</p>	<p>活動檢討</p>	<p>全年</p>	<p>副校長 家長教師會</p>	<p>家長教師會 經費</p>